**2020年度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重点项目招标公告**

经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2020年度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重点项目面向全省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标单位**

　　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招标对象**

　　主要包括文化艺术和旅游领域重点研究机构、高等院校以及社科研究机构等。投标要以单位名义进行，多单位联合投标须确定一个责任单位。鼓励理论工作部门与实际工作部门合作开展研究。

**三、招标工作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高度的文化自信，认真落实《关于加快文化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和《江西省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等文件要求，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江西文化和旅游建设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紧紧围绕我省文化和旅游发展的中心工作，推出一批科研重点成果，为江西文化强省、旅游强省建设提供智力支持和决策咨询。

**四、招标数量和资助额度**

　　2020年度共发布18个重点项目招标选题，每个招标选题只确立1项中标课题，资助额度为每项5000元。项目资金实行预留资金制度，预留部分资金在项目成果通过审核验收后支付。

**五、投标资格要求**

　　（一）投标责任单位须具备下列条件：

　　1.在文化艺术和旅游研究领域具有较强的科研力量和深厚的学术积累；

　　2.设有专门负责科研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

　　3.能够为开展重点项目研究工作提供良好条件。

　　（二）投标课题组须具备下列条件：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遵守《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项目暂行管理办法》各项管理规定；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深厚的学术造诣和丰富的科研经验，社会责任感强，学风优良；首席专家具有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具有博士学位，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并担负科研组织指导职责；每个投标课题组的首席专家只能为一人。

2. 在研的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项目（以结项证书标注日期为准）负责人，不能作为首席专家参加本次投标。

3.首席专家只能投标一个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本次投标的其他课题。课题组成员最多参与两个投标课题。

**六、投标课题要求**

　　1.投标课题组须按2020年度发布的招标选题（附后）投标，自选课题不予受理。

2.投标课题要突出研究重点，体现有限目标，注重研究成果的实用性。课题设计不宜过于宽泛，避免大而全。

3.投标课题组要熟知国内外相关领域研究前沿和动态，除必要的学术史梳理外，应着重对同类课题研究状况和他人研究成果做出分析评价，阐明投标课题的价值和意义。

　　4.投标课题组要具备扎实的研究基础和丰富的相关前期研究成果。投标材料要重点介绍首席专家近年来在相关研究领域的学术积累和学术贡献、同行评价和社会影响等方面情况。

　　5.投标课题组要树立鲜明的问题意识和创新意识，在框架设计、研究思路、主要内容、基本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体现创新的学术思想、独到的学术见解和可能取得的突破。

　　6.项目完成时间根据研究工作的实际需要确定，鉴于本年度重点项目均为应用类研究，应在立项后1年内完成。

　　7.预期研究成果的规模和数量应科学合理，确保质量和学术水准，多出精品力作，避免低水平重复。

**七、投标纪律要求**

　　1.投标责任单位和首席专家要加强审核把关，切实把好政治方向关和学术质量关，就课题设计、课题论证、前期研究成果、科研团队等方面严格审核后，予以上报。

　　2.投标课题组要弘扬严谨、求实、创新、诚信的优良学风，自觉坚持公平竞争的原则，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凡有弄虚作假、抄袭剽窃、违规违纪等行为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参评资格；如获中标，一律撤项，5年内不得申报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相关项目。

3.投标课题组拟定课题组成员前必须征得本人同意，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八、申报程序和时间安排**

　　1.申报材料包括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文档两类。纸质材料包括：项目投标书一式3份，论证活页一式3份。所有材料必须机打填写。电子版文档包括：项目投标书、论证活页。

　　2. 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江西艺术职业学院受理投标课题，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不直接受理申报。

3. 申报时间即日起至2020年4月30日止，逾期不予受理。请严格按照以上时间要求填报投标材料，因错过受理时间、未按要求提交材料造成的责任由相关人员自行承担。

　　4. 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投标课题进行资格审查，并组织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课题进行评审，提出建议中标课题名单。

　　5.建议中标课题名单经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批后，在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网站上公示7天，公示结果报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批后下达立项通知书。

　　邮寄地址：南昌市庐山中大道1201号江西艺术职业学院科研处

　　咨询电话：徐炜芳13970871041,陈蓓虹0791-88916782

　　特此公告。

附件：1.2020年度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重点项目招标选题

　　   2.[项目投标书参考样式.doc](http://dct.jiangxi.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classid=0&filename=884b5f0d6ef7401c85234a1c1c15555f.doc)

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23日

附件1：

**2020年度江西省文化艺术科学规划重点项目招标选题**

1.  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政策研究

2.  江西省国有文艺院团社会效益评价考核体系研究

3.  发挥社会力量作用推动我省艺术繁荣发展的政策研究

4.  博物馆事业促进景德镇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研究

5.  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展陈设计研究

6.  不可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和展示研究

7.  全省文物安全现状与对策研究

8.  规范和促进全省研学旅游市场发展研究

9.  江西旅游景区演艺调查与发展研究

10. 江西文旅企业融资问题及对策研究

11. 激发江西文化和旅游消费的路径模式及对策研究

12. 江西旅游民宿经济振兴发展研究

13. 文化旅游与科技融合创新应用研究

14. 红色旅游融合创新发展示范区建设研究

15. 促进赣港澳台青少年文化交流与游学调查与对策研究

16. 文化和旅游市场执法投诉工作机制研究

17. 景区党建工作的探索与研究

18. 全省文化和旅游人才队伍现状及对策研究

来源：省文化和旅游厅